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摘要

基金管理人: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重要提示:

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或“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管理委员会2006年1月20日证监基金字[2006]104号文核准募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批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本基金的基金合同于2006年10月8日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投资有风险,投资者认购(或申购)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投资目标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风险。本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者购买基金,既可能按其持有份额分享基金投资所取得的收益,也可能承担基金投资所带来的损失。

基金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既包括市场风险,也包括基金所特有的各种风险,即单个交易日基金的净值回撤超过基金份额的百分之一时,投资人将可能无法及时赎回持有的全部基金份额。

基金分为股票型基金、混合型基金、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等不同类型,投资人投资不同类型的基金将获得不同的收益预期,也将承担不同程度的风险。一般来说,基金的收益预期越高,投资人承担的风险也越大。投资人应当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人的风险承受能力相适应。

基金经理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注意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基金份额上市交易价格波动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基金招募说明书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每6个月更新一次,并于每6个月结束之日后的45日内公告。本招募说明书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15年10月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截止日为2015年9月30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 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天津市自贸区(中心商务区)响螺湾国际大厦A座1704-241号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西区马场道69号天津国际经济贸易中心A座16层
成立日期:2004年11月8日
法定代表人:井贤栋
联系电话:(022)83310208
组织形式: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及股权结构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4]164号),于2004年11月8日成立。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143亿元,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股权比例
浙江蚂蚁小微金融服务集团有限公司	51%
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16.8%
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6%
完美商务投资有限公司	5.6%
新湖瑞丰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
新湖天惠非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新湖天卓基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
新湖聚安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
合计	100%

截至2015年10月7日,本公司旗下管理的基金有天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永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永定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周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鑫动力灵活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天弘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天弘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天弘养老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余盈宝货币市场基金、天弘安心养老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添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季加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瑞利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沪深3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天弘中证500指数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普惠货币市场基金、天弘云端生活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普惠养老保险基金、天弘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天弘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肖刚强先生,副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华龙证券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北京星辰投资管理公司投资经理,兴业证券公司债券总部研究部经理,银河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机构理财部高级经理,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高级经理。2011年7月份加盟本公司,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分管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础设施基金部、固定收益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胡晓峰先生,副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市民政局社会福利处团委副书记,天津市外经贸委办公室,天津市外贸办干部,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条法处处长、总经理助理兼条法处处长、副总经理,本公司董事长。

张杰先生,监事,大学专科。现任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无锡浩特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监事长,锡林郭勒盟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内蒙古君正能源化工有限公司监事,乌海市君正矿业有限公司监事,内蒙古君正能源有限公司董事,内蒙古君德物流有限公司监事。

方勇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市市政府法制办监督处副处长、天津市人民政府法制办法规处处长、天津达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天津英联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张军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现任天津大学经济学院院长,中国经济研究中心主任,天津创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黄顺先先生,独立董事,大学本科。现任天津市政府法制办执法监督处副处长、天津市人民政府法制办法规处处长、天津达天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天津英联律师事务所主任律师。

郭强先生,董事,大学本科。现任天津物产有限公司期货部交易员,中国经济开发信托投资公司天津证券部投资部职员,顺驰(中国)地产有限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经理,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现任天津信托有限责任公司自营业务部总经理。

陈钢先生,董事,硕士研究生。历任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投资决策委员会主任、公司管委会委员、公司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固定收益总监兼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分管公

司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基础设施基金部、固定收益部、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固定收益部总经理。王洪波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新华社上海分社财经新闻部记者,天弘基金市场部电子商务专员,电子商务部业务拓展主管、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互联网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付颖女士,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华龙证券公司合规部专员、合规专员、合规高级经理、部门主管,现任本公司监察稽核部副经理。

郭强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华龙证券公司合规部专员、合规高级经理、部门主管,现任本公司合规部专员。

陈钢先生,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华龙证券公司合规部专员、合规高级经理、部门主管,现任本公司合规部专员。

张社霞女士,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新华社上海分社财经新闻部记者,天弘基金市场部电子商务专员,电子商务部业务拓展主管、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互联网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张社霞女士,监事,硕士研究生。历任新华社上海分社财经新闻部记者,天弘基金市场部电子商务专员,电子商务部业务拓展主管、总经理助理,现任本公司互联网金融事业部总经理。

胡晓峰先生,副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华龙证券公司合规部专员、合规高级经理、部门主管,现任本公司合规部专员。

胡晓峰先生,副董事长,硕士研究生。历任天津华龙证券公司合规部专员、合规高级经理、部门主管,现任本公司合规部专员。